

##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81170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  
聯絡人：李祥誌  
聯絡電話：07-3611212 分機：434  
傳真：07-3656985  
電子郵件：hsiangchih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經園環永字第11500145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A13080000G\_1150014520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13080000G\_1150014520\_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訂定「循環產品及循環服務技術規格」項下有關「紡織品」、「塑膠類」、「重複填充之玻璃容器商品」、「循環服務」及「無機材料類」等5大類之「循環標誌申請作業指引」共5冊，並自115年7月1日起開放線上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5年7月2日產永字第11500711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境部於115年5月6日公告旨揭5大類別共12項技術規格，象徵我國循環標誌制度正式邁入實質推動階段。
- 三、自115年7月起，符合循環特性技術規格之產品或服務，均可依「循環產品及循環服務推動作業要點」提出申請，期能建立循環標誌識別體系，引導公私部門與消費者優先採購具備循環特性之產品與服務。
- 四、為協助申請者順利準備文件並瞭解取得標誌後之使用規範，本次編撰旨揭5大類「循環標誌申請作業指引」供各界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

115/07/06

11500045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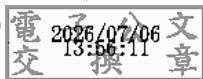
參考，屆時請至「循環產品及服務採購推動媒合平台」

(網址：<https://tcpip.moenv.gov.tw/source/category-9/post-133>) 下載指引。

五、副本抄送本局各分局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園區事業。

正本：楠梓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、高雄軟體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本局各分局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